

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校內轉科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。

二、招生科別：綜合高中、化工科、(實用技能班)電腦繪圖科、(實用技能班)商用資訊科。

三、招生名額：綜合高中 7 名、化工科 3 名、電腦繪圖科 6 名、商用資訊科 8 名，共 24 名。
(以分發當日實際缺額為準。目前無缺額之科別亦可填寫志願，若分發時有缺額，經分發會議決議後擇優錄取。)

四、報名資格：本校日間部一年級學生。

五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各科名額依報名時實際缺額為準，轉科分發後如其他科別有缺額，再依成績及志願序依序遞補。
- (二)以綜合高中為志願者，需填寫學程志願順序，分發以有缺額學程為主。
- (三)參加轉科學生，各科別視申請轉科情形，依學生志願及成績辦理撮合，經錄取公告後不得申請更改志願科別，學生應依規定期限內完成報到手續，報到後不得放棄或申請轉回原班(科、群)，請審慎選填志願科別。
- (四)若學生有不適應之輔導記錄，請於報名表上勾選具輔導諮詢紀錄，將會辦相關單位說明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教務處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

113 年 12 月 30 日(一)~114 年 1 月 3 日(五)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。
(註：中午 12:00~13:00 休息，不受理)

八、報名手續：

- (一)填寫報名表及轉科報名切結書。
- (二)繳交報名費 500 元。

九、考試日期：114 年 1 月 8 日(三) 下午 1 時至 4 時。

十、考試科目：國文、英文、數學三科，每科 100 分，總分 300 分。

十一、考試範圍：高一上學期，各招生科別之共同單元。

十二、考試地點：考試當日公布於本校公布欄。

十三、錄取方式：除各科缺額個別訂定轉科最低錄取標準外，並優先考量學生對於原就讀科別不適應之輔導記錄(若學生勾選有輔導紀錄，將會辦輔導單位討論)，由分發會議決議分發與錄取名單，如未達錄取標準也無不適應之輔導紀錄，本校得不足額錄取。

十四、錄取公告：錄取學生於 114 年 1 月 10 日(五)公告於本校公告欄及本校首頁。

十五、報到注意事項：

錄取學生請於 114 年 1 月 13 日(一) 11 時以前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。

十六、本簡章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